

济南邦得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在职员工申领生育保险待遇服务指南

◆办理窗口

邦得公司业务办理窗口（济南市人才服务局一楼西侧 9-10 号窗口）

◆办理条件

- 1、符合政策生育、引流产（或实施计划生育手术）；
- 2、女职工生育、引流产时，已参加生育保险并连续足额缴费 1 年以上；
- 3、男职工配偶生育前 6 个月以上无工作单位，且男职工已参加生育保险并连续足额缴费 1 年以上，可享受男职工生育补助金待遇。

*已享受居民医保生育报销待遇的，不再享受职工生育保险待遇。

◆需要提交的材料

一、生育报销所需材料

- 1、女职工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需注明常用手机号码）；

2、《生育服务手册》或《生育登记证》复印件；上述证件在省外（非户籍地）办理的，需提供全国统一制式的《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出生医学证明复印件（婴儿死亡的提供死亡证明原件）；

4、住院医疗费收据原件；

5、住院病历首页，出入院记录及医嘱单复印件，加盖医院红章；

6、有生育并发症者，须提供住院费用明细清单汇总，且有几项并发症，则提供相应数量的身份证复印件，并注明常用手机号码。

二、引、流产所需材料

1、女职工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需注明常用手机号码）；

2、《生育服务手册》或《生育登记证》复印件（符合政策生育后第一次引流产的不需要提供）；

3、结婚证复印件（未生育过的且尚未办理《生育服务手册》或《生育登记证》的）；

4、医疗费收据原件；

5、诊断证明或假条原件；

6、门诊病历复印件（如住院引、流产的需复印病历首页及医嘱单和出入院记录复印件并加盖医院病案室专用章）。

三、计划生育手术所需材料

1、女职工身份证复印件（需注明常用手机号码）；

2、医疗费收据原件；

3、手术证明或假条原件；

4、门诊病历复印件（如住院的，需复印病历首页及医嘱单复印件并加盖医院病案室专用章）。

四、男职工生育补助金所需材料

1、男职工及其配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需注明常用手机号码）；

2、住院医疗费收据原件；

3、《生育服务手册》或《生育登记证》复印件；上述证件在省外（非户籍地）办理的，需提供全国统一制式的《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4、出生医学证明复印件（或婴儿死亡证明原件）；

5、住院病历首页和出入院记录及医嘱单复印件并加盖医院红章；

6、男职工配偶户籍所在地村（居）委会出具的6个月以上无工作证明。户口已迁移的，还需要提交户口本原件。

◆办理程序

1、请填写《邦得在职员工生育保险》信息收集表

方式一：邦得业务咨询 QQ 群

361699303 -群在线文档



方式二：扫描二维码

2、请将纸质申领材料备齐，交至邦得公司业务办理窗口，由邦得公司统一送至社保申领。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 22399 号（济南市人才服务局一楼 9-10 号窗口）

3、经社保审核后，符合生育保险待遇申领条件的，打印待遇结算单，并通过职工社保卡金融区按月发放。第一笔资金会在审核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内到账。待遇结算单按着《邦得在职员工生育保险》信息收集表上所填写的方式领取。

◆办理时间

工作日早上 9：00-11：30，下午 13：00-17：00

◆联系方式

邦得业务咨询 QQ 群 361699303

声明：本服务指南是为方便员工看懂而编写，尽量减少了专业术语，仅用于服务告知，不作他用。专业、规范、标准的表述以社保官网发布的服务指南为准。